

证券代码：300398

证券简称：飞凯材料

公告编号：2024-140

债券代码：123078

债券简称：飞凯转债

上海飞凯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暨对外投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上海飞凯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项目投资补充协议书暨对外投资的议案》，为促进公司在半导体材料领域的拓展，优化公司整体产业分布，提升生产经营效益，同意将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凯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凯芯”）投资建设的“新建年产30,000吨半导体专用材料及13,500吨配套材料项目”投资预算调整至约人民币4.10亿元，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负责后续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合同、办理相关手续，以及根据市场环境和业务进展等情况分阶段投入资金。同日，公司与江苏省张家港保税区管理委员会签署了《投资协议书之补充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签署项目投资补充协议书暨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7）。

二、本次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凯芯与张家港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署《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编号：3205822024CR0064）（以下简称“本合同”），苏州凯芯竞得位于张家港保税区南海路北侧的出让宗地，出让宗地面积为36,592.72平方米，出让价款为人民币2,060.17万元。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合同双方：

出让人：张家港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受让人：苏州凯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2、本合同项下出让宗地编号为 320582008016GB00003，坐落于张家港保税区南海路北侧，宗地总面积 36,592.72 平方米，其中出让宗地面积为 36,592.72 平方米。

3、本合同项下出让宗地的用途为工业用地，出让人同意在 2024 年 12 月 23 日前将出让宗地交付给受让人。出让人同意在交付土地时该宗地达到的土地条件是现状土地条件为净地。

4、本合同项下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年期为 30 年，按本合同约定的交付土地之日起算。

5、本合同项下宗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价款为人民币 2,060.17 万元，每平方米人民币 563 元。本合同项下宗地的定金人民币 412 万元抵作土地出让价款。

6、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22 日内，受让人一次性付清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价款。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凯芯本次竞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后，将用于建设“新建年产 30,000 吨半导体专用材料及 13,500 吨配套材料项目”，该项目的落地实施，有利于优化公司业务布局，丰富产品结构，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促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符合公司长期战略规划。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竞拍取得土地使用权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本次竞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及自筹资金，不会对公司的财务或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后续事项及相关风险提示

1、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苏州凯芯将及时办理相关权证，并尽快推进项目后续事宜，项目实施过程中尚需经过相关部门的备案或审批，是否能够通过核准以及通过核准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项目建设进度可能存在延期、中止，甚至终止的风险。

2、本次投资项目的建设实施需要一定的周期，预计短期内不会对公司业绩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对外投资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编号：3205822024CR0064）。

特此公告。

上海飞凯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10日